

(十三) 福音單張寫作七宜

已寫了一篇「福音單張寫作七忌」於本刊前期發表，那只是從反面說的「忌」，茲再從正面說「七宜」，藉與主內同道共勉及參考：

(一) 宜宣揚耶穌

不論用甚麼文體寫作，總要記得一件事，就是單張的主題是宣揚耶穌的救恩。所以，必要圍繞這個主題來發揮，可以用譬喻，可以用故事、寓言，可以旁敲側擊，可以破題直說，但必要把主題突出，即是達到宣揚耶穌的目的，才算是一張合用的福音單張。不然的話，即使譬喻如何恰當，故事如何動人，立論如何正確，辭句如何美妙，那只是一篇好文章罷了，未得稱為「福音單張」。許多單張寫作者，喜歡採取「畫龍點睛」的筆法，本來是一種頗為合適的作法，可是，有些把龍睛點得太簡單了，太模糊了，太籠統了，以致龍睛不清不明不精，有時等如無睛，就未達到福音單張的目的了。

(二) 宜佈局得體

「佈局」，是一篇文章的重要條件之一，如果佈局得好，看來就順眼，讀來就覺得層次分明，容易明白，容易入心，否則，材料越加豐富，就更容易架林疊屋，犯了「獭祭」之弊。在今日商戰白熱化的市場上，我們會見到店舖 -- 特別是公司內部貨品的陳列，次序井然，吸引客人流連不去。單是門外窗棚佈置，聞說是聘請專人設計的，其選英擷華，巧排妙設、顏色調和合宜、大小配搭得體，使行經其門的人，駐足圍觀，不準備買，也要看看，很自然的，兩足便踏進門內去了。這是商店招徠妙術，其實內裏有很深奧的文章呀！所以，一篇好的福音單張，佈局得體，是不容忽視。

(三) 宜取材通俗

寫作福音單張，有些條件是和寫文章相同，但所用材料，務宜通俗，換句話說：即不宜過於偏僻和古雅；偏僻，就不夠大眾化；古雅本來最好，惜未能成為婦孺皆曉的通俗化。譬如：與其舉「美國加利福尼亞省的森比馬甸奴城附近一個名叫羅納遜比列堤鄉村.....」的例子，不如舉上海黃埔灘畔一家艇戶」或「廣州白雲山下一家農戶」為例，使讀者領會得多，至少有了親切感。又與其舉「后羿的妻子嫦娥，偷吃了后羿從西王母那裏取來的不死靈藥，就飛奔到月宮去了」，不如說，「美國發射亞波羅號太空船把三位太空人送到月球去」，更為使人了解。主耶穌作個人傳道和吩咐門徒，從不會用高深莫測的理論，和令人非找百科全書不能明白的辭語或事物。例如，祂對雅各井旁的撒瑪利亞婦人

談道，就以水為題材；祂呼召彼得安得烈兩兄弟跟從祂，作祂門徒，就以與他們生活有關的「得魚」作實例。祂在山上寶訓曾引用比喻說話：「你們用甚麼量器量給人，也必用甚麼量器量給你們。為甚麼看見你弟兄眼中有刺，卻不想自己眼中有梁木呢？」「你們中間，誰有兒子求餅，反給他石頭呢？求魚，反給他蛇呢？」這些都是通俗到婦人孺子一聽便明白的，這樣的材料，才是珍品呀！

(四) 宜選定對象

上項的取材，是一般性而言，和這項「選定對象」是沒有衝突的。對象不同，所用材料也當然有別，對小孩和對大學生所用的材料如果一樣，那就會顧此失彼，或兩者俱失。福音單張除了一般性之外，應該有專門對象的，寫作這種福音單張，就要針對對象來寫。概略來說，可以分為高級知識份子、兒童（包括小學生）、中學生、青年工人、病人、囚犯、鄉下人、水上人家、家庭主婦、異教徒、普通工人、農人、公務員、商人等對象。把對象分別清楚，動筆寫作就要注重下列各事：

1. 文章作法。
2. 字句運用。
3. 經文選擇。
4. 全文字數。
5. 材料選取。
6. 所需插圖。
7. 段落分明。

除了內文要注意之外，編印者也要注意封面（首頁）的圖照，要與對象和內文有關，這樣的配合就更加適宜了。

(五) 宜針對癥結

既然有了對象，那麼，就要針對各種不同的對象來說話，特別要指出他們的癥結所在和需要，這樣入題轉到主耶穌的救恩就振振有詞了。本來，只傳耶穌基督和祂釘十字架，是主要中心，但如果不指出人的罪，對方就很難認識自己和知道需要救恩。因此，指出罪也是主要內容的一環。要指出罪，就要針對罪來說，不必指桑罵槐。當然，如何入題是文章的技巧，但指出罪才是目的。我們可以看看先知拿單去見大衛的實例：他講述城中的兩個人一個是富戶，一個是窮人為小引，然後引起大衛對罪的反應和對懲治罪的共鳴，讓大衛自己宣判自己的罪。高潮來了，先知拿單便說：「你就是那人」。-- 這就是針對癥結，逼到對方沒有再抵賴的餘地，除了認罪，就沒有別的可行之路了。當然，這是要靠聖靈的工作才行；不過，指出罪的技巧，是聖靈要藉著人去進行的。如果不指出罪的單張，只是「隔靴搔癢」，充其量是華而不實的。

(六) 宜切合實際

福音單張的寫作，因字數不多，只適宜用切合實際，直截了當的說法；而且，必要與日常生活實際需要有關。有些人認為「地獄」是將來的很悠遠的事，那麼，就不妨引用約翰福音三章卅六節，「信子的人有永生；不信子的人得不著永生，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」，警惕一番，特別強調後句「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」，讓他知所驚懼。使徒行傳十二章後段所記的希律被蟲咬死那個真實故事，也可以引述的。要對正實際生活來寫，在聖經中也有許多可寫題材，像患了十二年血漏病的婦人、美門口癩腿乞丐、畢士大池旁的三十八年癱子、腓立比監獄的獄卒、曠野的太監、羅馬方伯士求保羅，甚至掃羅（保羅）在大馬色路上……都是實際的好題材，引用得合宜，就是一篇好福音單張。如果對牛彈琴，向螢咏雪，那就會得到相反的效果了。

(七) 宜文體雅達

文章的好與不好，很難下判語；但通與不通，一讀就知道了。福音單張的文字，必要求其通。甚麼叫做通？雅和達兩字可以意會。中文寫作，有其中文的結構和次序，不必學效或強求和英文相像。不少長於英文的人，中文寫作也像英文一樣，那簡直是「不雅」，不雅就不達。甚麼叫雅？就是使用深入淺出的方法，以簡明的字句，將真理很具體地表明出來，例如，耶穌責備法利賽人和文士：「……因為你們好像粉飾的墳墓，外面好看，裏面卻裝滿了死人的骨頭。」又告誡門徒說：「不要為自己積儻財寶在地上，地上有蟲子咬，能銹壞，也有賊挖窟窿來偷。」保羅曾說：「你這樣行，就是把炭火堆在他的頭上。」在福音單張上，不妨用眾人耳熟能詳的諺語或成語，例如，「善惡到頭終有報，只差來早與來遲。」「黃泉無客店，今夜宿誰家？」「雪中送炭真君子，錦上添花是小人。」用得恰當，真是雅俗共賞，老幼咸宜。談到達，就是透澈。詞見乎情，文透乎義。淋漓盡致，痛陳利弊，使讀者扎心，聽者動容，就收到預期效果了。